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炬高新、公司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 8 人，本次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8 票。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余健华先生主持，经到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方式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炬高新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“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”，取消设置“治理委员会”，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保持不变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炬高新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及《中炬高新公司章程》（2025 年 6 月修订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炬高新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及《中炬高新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2025 年 6 月修订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定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召开中炬高新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炬高新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上述第一、三、四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7 日